# 2024年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十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逝水流年 更新时间：2024-08-09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一哈利·波特...*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大家想知道怎么样才能写一篇比较优质的范文吗？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一看吧。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一**

哈利·波特在霍格沃茨魔法学校度过了不平凡的两年。这几天，霍格沃茨正在进行非常重要的巫师资格考试。城堡里不寻常的静寂。

最后一天考的是占卜课，也可以说是算卦。哈利和同学们等在教室的外面七嘴八舌，他特别为小胖墩儿纳维担心。

“嗨，纳维!你准备好了吗?”

纳维是一个爱丢三落四的胆小的男生，他奶奶经常派猫头鹰从千里之外把他落在家里的东西送到学校一奶奶就差陪读了!听到哈利这么一问，纳维的眼泪一下就涌了上来：“哈利，我没准备，我害怕!”

哈利的好朋友罗恩就见不得纳维哭，“嗨!你哭有什么用啊!你要哭，还不如跟我学一绝招!”

“什么绝招啊?你快告诉我，罗恩，快点儿!” 罗恩把纳维拽到了跟前：“我跟你说一你要是不会啊，你就……” “就怎么样?你快说呀!” “你就——瞎编!” “?你……你……”

这时候，远处传来了大家非常熟悉的脚步声，是邓布黎多校长! “孩子们,在考试之前我来看看大家。怎么样?都准备好了吗?”

“不，邓布黎多教授，我没准备好!我害怕!刚才罗恩告诉我了，要是害怕，我就瞎编!”

“嗯?”

“哦，不，邓布黎多校长，我是说……我其实就是想让罗恩放松……”“嗯，对!完全正确!‘放松’，读书是你们一生中的一段旅途，你们要珍惜!要好好把握这段时光。

考试的全部意义就在于让同学们重温所学过的知识，然后把那些有价值的东西深深地刻进你们的小脑袋瓜里!至于考试结果嘛，可在乎也可不在乎。懂吗?好了，孩子们，我祝你们好运!”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二**

也许

我是被妈妈宠坏的孩子

我任性

我希望

每一个时刻

都象彩色蜡笔那样美丽

我希望

能在心爱的白纸上画画

画出笨拙的自由

画下一只永远不会

流泪的眼睛

一片天空

一片属于天空的羽毛和树叶

一个淡绿的夜晚和苹果

我想画下早晨

画下露水

所能看见的微笑

画下所有最年轻的

没有痛苦的爱情

她没有见过阴云

她的眼睛是晴空的颜色

她永远看着我

永远，看着

绝不会忽然掉过头去

我想画下遥远的风景

画下清晰的地平线和水波

画下许许多多快乐的小河

画下丘陵——

长满淡淡的茸毛

我让他们挨的很近

让它们相爱

让每一个默许

每一阵静静的春天的激动

都成为一朵小花的生日

我还想画下未来

我没见过她，也不可能

但知道她很美

我画下她秋天的风衣

画下那些燃烧的烛火和枫叶

画下许多因为爱她

而熄灭的心

画下婚礼

画下一个个早上醒来的节日——

上面贴着玻璃糖纸

和北方童话的插图

我是一个任性的孩子

我想涂去一切不幸

我想在大地上

画满窗子

让所有习惯黑暗的眼睛

都习惯光明

我想画下风

画下一架比一架更高大的山岭

画下东方民族的渴望

画下大海——

无边无际愉快的声音

最后，在纸角上

我还想画下自己

画下一只树熊

他坐在维多利亚深色的从林里

坐在安安静静的树枝上

发愣

他没有家

没有一颗留在远处的心

他只有，许许多多

浆果一样的梦

和很大很大的眼睛

我在希望

在想

但不知为什么

我没有领到蜡笔

没有得到一个彩色的时刻

我只有我

我的手指和创痛

只有撕碎那一张张

心爱的白纸

让它们去寻找蝴蝶

让它们从今天消失

我是一个孩子

一个被幻想妈妈宠坏的孩子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三**

夕阳西下，晚霞轻柔地洒在可可西里的土地上，宁静而贫瘠的土地仿佛又多了几分生机。我呆呆地伫立在寒风中，影子拉得很远很远.……我的脚下就是我刚刚死去的丈夫和女儿，他们已经被蹂躏得面目全非，四周满是我部族的尸体，他们的皮全部被扒光。

空气中弥漫着血腥气，地上血流成河。在夕阳的照耀下，显得愈加惨烈。 我，这场大屠杀中唯一的幸存者，便成了可可西里最后的一只藏羚羊。 就在几年前，我们藏羚羊还是一个有着二十万之多的种族，那时候啊，我们几个部族一起在荒无人烟的草原上驰骋，烟尘蔽日，黄土满天，情景极为壮观。每逢产仔季节，身为妻子的我们便要和丈夫告别，成群结队地去到北方，当几千只小藏羚同时出世时，整个大地都泛起了血光，我们带着孩子重返南方，我们的部族便又增添了生机与希望。

我曾经无比自豪于自己是一只藏羚羊，我们生活在遥远的可可西里，那里气候恶劣，土地贫瘠，可我们却有着惊人的耐力。什么水草丰茂地方，对我们没有任何吸引力，我们常常悠然地卧在雪中，或是在猛烈的冰雹下嬉戏。那时的可可西里之于我们，无异于世外桃源，那梦一般的世界曾经是多么的美丽。

然而，一声枪响穿透了可可西里的黎明，我的梦被击的粉碎。当一辆辆吉普在高原上奔驰的时候，我的无数同伴也好奇的紧随其后要和他比个高低，追逐嘛，这是我们常玩的游戏…… 然而这一次我们却只猜对了开头，却猜不着这结局，一只只黑洞洞的枪口正悄悄举起…… 从那一刻起我的种族的大杀戮便开始了，静谧的可可西里被枪声毁掉了。 啊，我清楚地记得，就在那个夏天，在我们产仔的北方，人类早己准备好了一杆杆猎枪，一时间，产仔的圣地变成了血腥的屠宰场，我同伴的尸体几百只几百只地铺在地上，他们的皮被完全剥去，有的甚至是被活生生的剥光，我开始后悔自己是一只藏羚羊了。我们其实长得并不美丽，我们只不过有了一身价值连城的皮毛而已，可就因为这一身皮毛，几年来不知道多少兄弟姐妹惨遭杀戮，而且所有的尸体都被剥了皮啊! 粉红色的肉上鲜血淋漓，现在在可可西里不再是美丽的少女，而成为恐怖的墓地。十几万只藏羚羊长眠在这里......

为了活命，这个夏末，我们这个在几次大屠杀中唯一的一个幸存的部族开始迁徒，几千只藏羚羊开始浩浩荡荡地向北方前进。途中，我由于身体不适掉了队，拉在后面休息。可就在这个时候，就是这个时候，我听远处响起了密集的枪声，我绝望地闭上了眼睛，我俯下身子舔着我的丈夫，他的眼睛还是那么大，那么明亮，只是充满了恐惧，我又去亲吻我的小女儿，她的眼中只有惊诧与好奇。女儿啊，你还太小，妈妈知道你是至死也不明白发生了什么事情。 其实，其实妈妈也不明白，为什么，为什么人类在自己的亲人死去时悲痛欲绝，却能够坦然地杀掉上千别人的亲人，难道他们开枪时没有一丝犹豫么?他们动手剥皮时就没有一点怜悯么?当他们的亲人惨遭杀戮而他们自己却无能为力反击时，他们又会怎么样! 这时，一丝声响在我的背后响起，我慢慢地转过身，眼前是乌黑的枪口…… 在惨烈的夕阳下，在同伴的尸体中，我竟然露出了一丝惨淡的笑容。

无知的人类啊，你们究竟还要愚昧到几时啊。你们毁灭了我们，其实正是在毁灭你们自己。你们今天践踏在我们的尸体上，可总有一天，你们的尸体将会被自己践踏!尽管开枪吧，开枪啊!你们唯一的贡献就是在己灭绝的动物名单上又添了一笔，便是把你们自己灭绝的日期又提前了一天…… 枪响了，我大睁着双眼倒在地上，嘴角仍挂着微笑，而眼角却流下一颗浑浊的泪滴…… 今晚的星啊，真美，望着它，我仿佛又看到了我的丈夫和女儿，还有那梦中的可可西里。几万只藏羚羊在草原上奔驰，尘土飞扬。阳光洒在他们的皮毛上，泛着金光……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四**

《写给童年的一封信》

你不认识我，但我认识你很久了，我必须承认，有很长一段日子我几乎把你忘了。我再度想到你是20xx年，那年我的孩子9岁，我陪着孩子过他的童年时，我自己也再重新过了一次童年，那时我才把你，从我记忆的墙角找了回来。

我写这封信给你，是想要谢谢你，每当我的人生碰到一些困惑及彷徨时，你给了我方向。那个方向也许不符合社会价值观或众人的期望，但却符合我自己内心的感觉，那种感觉就是一种快乐和知足。

你充满了对人生的各种疑问，现在的我可以给你一些答案。

你曾问：幸福是什么?幸福不是一辈子平顺富有，而是找到一个可以陪你度过人生逆境的人。

人生是什么?人生就是一座迷宫，你花前半生找入口，然后花后半生找出口。

幽默是什么?幽默就是一扇想象力的旋转门，可以把你从阴湿幽暗的地窖，瞬间转到艳阳高照的海滩。

成功是什么?成功是，就算所有的价值观都变成钱的时候，你还是不违反你的(梦天性)，永远拥有梦。

我不确定这些答案是否正确，也许20、30年后的我会再写信给我，如同我现在写给你。当我再迷惘时我会乘着脑中的时光机器去找你，让你告诉我我是谁。

谢谢你，小时候的我，我会和你一起，用我们自己单纯的方式，在这个时代里慢慢向前走。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五**

《父亲》

记得是一个炎热的夏日中午，那是我和父亲最后一次顶牛犟嘴也是最后一次参与务农并从此彻底改变了我的命运的时刻。

当那位赶了十几里山路送录取通知书的李老师站在绿森森的苞谷林里大声叫着我的名字时，我正扛着沉重的禾桶，牛一样喘息着踉跄前行，父亲黑红着脸在背后气咻咻的数落我对于农事的愚笨，并大发感慨：“将来弄得不文不武，只怕讨米都没有人给留啰!”我便由委屈而痛苦而愤怒，开始和父亲顶牛。就在这时，李老师却笑呵呵的将薄薄的一张纸递过来，那是大学录取通知书。扔了禾桶，接了通知书，泪便不知不觉的涌了出来。一时无语，只是望着黛绿的山色和清凉的河水发痴。鹧鸪在深山里叫着，半是凄惶半是欣喜。发怒的父亲依然黑着脸，没有一句表示高兴或者祝福的话，只说：“崽，你命好。”转过身扛了禾桶匆匆远去，独我在无言的田野，感受一种无法言喻的别样的滋味。

山里的暮色升起来，村庄里传来亲切的犬吠声，晚风里斜飘漫逸的山歌子，还有河水和捣土筑屋的声音。我忽然感到这种声音的另一种韵致，它们不再有从前的沉重和忧郁。那个夜晚，闻讯而来的众多乡亲，将祝福、羡慕、夸奖的话语连同爆响的鞭炮一古脑儿倾在我洋溢吉祥和喜气的老屋。那一夜，父亲喝得大醉，看我的时候，一脸的愧色。其实那时我早就原谅了父亲中午的斥骂，并且在心里一次次说：父亲，请你原谅儿子的顶撞，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呵。

人生的偶然就是命运，但命运绝不仅仅只是偶然，崇拜泥土和崇拜书本，在某种意义上是一样的，但泥土与书本所涵括的内容却往往若我与父亲命运的内容，迥然不同又有许多相同，这也是偶然么?

那一夜，我失眠了。

从未出过远门，在泥土里劳作了一生的父亲决定送我去千里之外的高等学府。平时父亲很严厉，很劳累，脾气很大，我几乎很少感受过别人有过的那种父子情深。我受到很大的感动，我终于体味到父亲心中那份深藏的爱意。父亲要送我，并不因为我是那个山乡解放后几十年来第一名大学生，仅仅因为我是他的儿子，仅仅因为十六岁的我连县城也没有去过。父亲离土地很近而离繁杂的都市很远，他只想再做一次保护神，为着那份殷殷的父爱，为着那份饱经沧桑的心情。当时父亲什么也没有说，我却感觉到了。

临行那天，母亲、弟妹、乡邻以及我的好伙伴们都来送行。父亲头上裹着青头巾，腰间围着黑色包袱，一身只有走亲戚才穿的灰布衣，肩上挑着我的一只古旧的木箱和一卷铺盖走在前面。母亲伤心地哭了，我也哭了，我的弟妹和那些伙伴们都哭了。最后一次嗅着故乡的泥土、牛粪和稻草混和的气息，走下清凉的雾气弥漫的河岸，我和父亲坐上一只小小的乌篷船，开始了我一生中最难忘的旅程。别了，我的曾经患难与共的亲人和伙伴;别了，我的贫瘠却慷慨的黑土地以及土地上那些金黄的麦穗和草垛，我只是你永远的莽苍里最孤独也是最野性的那一株，我只是你浑厚博大的血管里最炽热也最痛苦的那一滴。那些忠厚的牛群，那些河岸上的风车和美丽苍凉的木屋;别了，我的多梦多歌的童年和少年时代呵。泪眼朦胧中，我向故乡挥一挥手，在越来越远的滩声中离去。

黄昏的时候，我和父亲终于到达县城，买好了去长沙的火车票，便在就近车站的一个旅店住了下来，县城其实很小，那时候却觉得很大很大，我的心里充满离别的伤感也同时生出一种对外面世界的恐惧。父亲让我去外面买点吃食，他守行李。我知道家里很穷，便只在地摊买了几个凉薯抱回去，何况那时一点食欲也没有。回旅店的时候，我发现父亲两眼红红的，正在和一位中年服务员谈着什么，服务员真诚的安慰着父亲。我想父亲一定是哭了，在我的记忆中父亲是从来没有流过泪的，我的心陡然沉重起来。后来父亲告诉我，服务员看他一个人默默流泪，便关切的询问。父亲告诉他儿子考取大学的事，并说，儿子还小，又是乡下人，穷，怕将来受人欺侮，想起这些，便不由得落泪……

十年前父亲担着行李，和我一起踏入辉煌而庄严的高等学府，作为庄稼人，布衣草履的父亲在看到从校门口走出的一群群风采翩翩、气宇轩昂的大学生时，悄悄对我说：“崽，我不图你有什么大出息，将来混得和他们一般人模人样儿，我就满足了。”父亲陡然有了一种巨大的自卑感，在他连做梦也想象不出的偌大的学府面前，他作为一个山里人几十年造就的倔强和自信心，彻底崩溃了。他已预知作为山里人的儿子的将来当会充满坎坷和忧患，在这样的世界，混成人模人样已是侥幸，他的希望也仅止于此了。

为父亲，为自己，也为那养育过我的故土，我把所有翻开的日历都当作奋进的风帆。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六**

《梦碎阿布格莱布》

女：时间，20xx年初。地点，伊拉克首都巴格达南部郊区的阿布格莱布监狱。

和这儿的每一个日子一样，这一天，又有几个伊拉克战俘被押解到了这个环境极差的监狱。萨达姆时代，阿布格莱布监狱就是臭名昭著的虐待犯人的人间炼狱。而今的看守，却由曾经的共和国卫队士兵变成了身着沙漠作战服的驻伊美军。幼发拉底河畔的这座古城，曾是古巴比伦文明的创始地，那辉煌的雕塑建筑群，记忆中的空中花园，一片富庶的美索不达米亚平原和那真正可以称之为富得流油的土地，几十年来，却一直在战争中接受洗礼。个诞生出汉谟拉比法典的国度中，律法在人们的心

男一：我的全名是哈得尔·萨达尔·阿彼得，是一个逊尼派穆斯林。我是五个孩子的父亲，最小的儿子今年才刚刚三岁。纳奇里耶是我的家乡，那是我心中的天堂，一片盛产椰枣和石油的土地。战争中那刺鼻的柴油和硝烟味儿，丝毫没有影响我思念家乡土地的气息，但记忆中烤羊的醇厚和椰枣的香甜，却被我在这监狱中忘记了，永远的忘记了。甚至到现在，我也不知道为什么美国人把我抓进了阿布格莱布监狱。是啊，我曾经在萨达姆的军队里当过十八年的兵，一度是最精卫的共和国卫队的军官。但我厌恶战争啊。当了几次逃兵后，就被贬到普通作战部队了。而去年三月，美军攻入伊拉克，我所在的部队顷刻崩溃，我也回到了家乡。可是不出几天，乘出租车外出，在一座哨卡被拦下，莫名其妙的被美军逮捕了。从此，我经历了一生无法忘却的奇耻大辱。

男二：我，来自美国的辛辛那提，朱尼尔是我的姓。我是一名三七二线兵连的普通上等兵，去年六月被情报部门派往巴格达的阿布格莱布监狱，负责看守和审讯战俘。我讨厌去，是的，我讨厌。来自这种无赖国家的人都是恐怖分子，他们杀人不眨眼，每一个人都有子弹。他们还是极其危险的人物，他们甚至还作践美国人的尸体。他们可怕，他们更可恶。尼尔森，我最好的朋友啊。他做错了什么，啊?他不曾杀死一个伊拉克平民，却惨死在你们这些恐怖分子的子弹之下。我发誓，我要为他报仇，为所有死难的美国士兵报仇。感谢上帝，给了我这么好的机会，我终于可以做我想做的事了。我承认，我上学的时候不是个好学生，我厌倦书本。不懂，更不想懂什么日内瓦公约，我知道我在做什么。为了911，为了尼尔森。

女：是的，不懂，更不想懂什么日内瓦公约。可是作为一名看守战俘的士兵，你应该知道这些呀。日内瓦公约第二部第十三条：战俘在任何时候须受到人道主义待遇，拘留国任何不法行为或可致其看管中战俘死亡、严重危害其健康者须予禁止，尤其不得对战俘加以肢体残伤，战俘应在任何时候受到保护，以免遭受暴行、恫吓以及侮辱。对战俘之报复措施应予禁止。

男二：报复措施?暴行?你知道他们这些家伙曾对尼尔森施加过什么样的暴行吗?我只知道我可以惩罚他们，我可以为我死去的兄弟们报仇。

男一：这是为什么?我拿过枪，可是并没有杀死过一个美国人呐。真主阿拉，你曾告诉过我们的，只要与人为善，不把开垦土地的双手变成沾满血腥的双手，就可以进入天堂。我是您虔诚的教徒，要保佑我吧。哪怕我进不了天堂，也让我逃出这个求死不能的人间地狱吧。

男二：你最好不要叫了。既然到了这儿，就得遵守这儿的规矩。你必须牢记这一点，恐怖分子。

男一：恐怖分子?不，我承认这世界上有恐怖分子，但我们绝不是。有些人化妆潜入我们的国内搞爆炸、暗杀、绑架。他们不是恐怖分子，我们哪有这样的拼命做恐怖分子吗?

男二：你给我闭嘴。扶墙站好。接受检查吧。

女：说着，朱尼尔开始了他所谓的例行检查。

男二：脱掉你的囚服。全部脱掉。

男一：不行。我不能脱。

女：一个穆斯林男子把身上的衣服脱光，是一件无法想像的奇耻大辱。阿彼得不求有长袍和头巾，他只需要一件避体的涂着13077号的囚服。

男二：不脱是吧?哼哼，不脱我就给你看看这些，叫你看看他们是怎么做的。

女：朱尼尔扔给阿彼得一叠不堪入目的伊拉克人受辱的照片。孰不知这是监狱内的所谓最人道的心理战方式。一些未曾接受审问的犯人观看丑恶不堪的图片后，都会受到强烈的心里震荡。不少人为了避免遭到类似的厄运，转而主动开口交代问题。后面的一切，也就不道而破了。

男二：叫你们这些伊拉克人残暴的对待美国人。好，我也给你们点儿好看的。我要羞辱你们，来打击你们的抵抗意志。诶，伊拉克人，你的兜里居然还装着三支烟?现在我命令你，把三支烟塞进嘴里，一口气都给我吸进去。

女：阿彼得能做的只是照办，否则他挨的痛打要远比肺部的胀痛严重的多。他虽然吸完了烟，但还是没有逃脱那一顿老拳，他的下巴在门上被撞烂了，紧接着一个叫林迪英格兰的女兵解开了套在军犬脖子上的狗项圈，套在了赤身裸体的阿彼得的脖子上。一边凶残的拖着阿彼得在冰冷的地上爬行，一边要他学着狗叫。

男一：不。你们干脆开枪毙了我吧。你们没有权利这样子对我的。难道你们没有想过，当你们这样肆无忌惮的施暴时，真主阿拉就在天上看着你们吗?

女：阿彼得已经不知道该怎么办这些美国士兵才能罢休。他为玩弄对象拍了许多照片后，他和其他六名伊拉克犯人被放回了囚室。在狱中得知，他的其他伊拉克兄弟们同样也受到了各种各样的虐待。许多人被关押在没有自来水和简易卫生设备的狭小牢房里反省，生存条件极为恶劣。更多的人被逼迫赤身裸体的做下流的动作。甚至还有的战俘被要求站在箱子上，双手连着电线，一旦站不稳掉下来，就会被电死。

男二：这是我们的游戏，也是对恐怖分子的惩罚，还是为我死去的兄弟们报仇。既然我没有权利杀死你们这些恐怖分子，那就让你们求生不得、求死无门吧。我要让你们知道，究竟谁才是强者。

男一：是啊，你们是强者。你们可以轰炸我们的家园，虐待俘虏，耀武扬威，飞扬跋扈。而我，却躺在冰冷的地面上，被折磨的不成样子。我不怕疼痛，我只想要一点儿尊严。曾经真主告诉我这个世界正义终会战胜邪恶。所有的事情都是有规则的，所有的问题都有一个举世公认的公理及裁决。那个强权决定一切的丛林法则，已被强权推翻了。只要我们一心向善，一切都会很美好。但是狱中的日子告诉我，世界并不是这个样子的，这世界应该是一个丛林吧。也许只是没有了丰富的色彩和新鲜的空气。人类真的只是一群猴子吗?也许只是丧失了动物本能的对自然的敬畏。汉谟拉比几千年前就总结出人类应该遵守的权利和规则。而几千年后的这片土地，哪有法理的些许踪影啊?印第安人以文明的名义被灭绝，因为他们会用割头皮的恐怖手段威胁文明人的安全，因为他们的酋长不是民选的。伊拉克人在这个叫嚣人权高于主权的国度统治之下，依然不知道什么叫做尊严。

女：美国兵，对伊拉克战俘的暴行，证明伊拉克人在这些大兵的心目中完全没有人性的平等与尊严。如果美国人认为自己应该和伊拉克人享受不一样的尊严，那么，伊拉克重建就是美国一场永远也赢不了的战争。只是可怜了那些老百姓，他们不知道过去和未来哪个更好，或是更坏。甚至不知道活着和死去，哪个更好，或是更坏。也许不正义的和平也比正义的战乱要好，但是在真正的世界秩序尚未建立之前，什么是正义呢?

历史中，有只翻云覆雨的手。宇宙里，有只两只触角打架的蜗牛。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七**

甲午

a：左满舵!

b：满舵左!

a：目标吉野，开炮!

b:1949年的秋天，我又回到了这片熟悉的威海。半个世纪以前，这里曾诞生了一支称霸亚洲的舰队，我的父亲就是其中的一员。那一年是个甲午年，一场战争将没落的中国推向了永劫不复的深渊。

a：中堂大人，日本国屡犯我领海，炸我渔船杀我沿海百姓。此次海上一战更是击沉高升号，致使一千多陆军弟兄丧命。敌国战意已明，望中堂速速决断啊!

b：尊敬的中堂阁下，日本政府让我转告您。这次海上一战，中国军舰打伤吉野，这是不顾国际公法的挑衅行为。因此日本舰队不得不打沉高升，追击广乙，以示惩罚。阁下，北洋舰队如果再轻举妄动，开出去惹是生非，我们中立国就很难讲话了。

a：启禀中堂，适才罗皮尔先生转告日本政府之意乃是对我大清的污蔑。

b：邓世昌先生!

a：尊敬的罗皮尔先生。难道我大清保卫自己的江山是轻举妄动?难道我北洋水师出海抗击倭寇的侵略是惹是生非?难道倭寇卑鄙的偷袭不宣而战，反而是我大清在肆意挑衅?难到我们只有任人宰割坐以待毙你们才好说话?简直是颠倒黑白,一派胡言。

a:恕标下鲁莽!中堂，您如能下令，我北洋水师全队出海，全歼敌人于海上，这样才能确保我国土不受侵犯，我黎民不受涂炭，中堂三思啊!这是本岛百姓和水兵们的破敌条陈，他们请求朝廷立即和倭寇宣战。这民意不可欺，士气不可辱啊中堂!

b:英雄么，都是孤独的!在李鸿章这些北洋大臣还期待着西方列强从中调停的时候。他们万万没有想到，一场蓄谋已久的战争，正在悄然的上演。1894年，清政府被迫对日宣战，海军人才紧缺，父亲被重新启用。

b：邓大人，旗舰上的帅旗被打掉了。

a:挂起帅旗，命令经远、济远向我\*拢。前主炮瞄准吉野，左弦炮对准丘金州，以最短的时间打沉它。

b：是!小林子，炮弹。看我把它的军旗打掉。目标吉野，放!打中了。这次打他的指挥塔，放!邓大人，吉野中弹逃跑了。

a：好!兄弟们，追上吉野，一定要打沉它。王国成，给我玩命的打。王国成，为什么不开炮?

b：邓大人。

a：我问你为什么不开炮。

b：我们的炮弹，打光了。邓大人，吉野掉转船头向我扑来。

a：全体水手，前甲板列队。弟兄们，我们的炮弹已全部用尽。敌船正在向我们步步逼来。

b：邓大人，敌舰距我们只有1500码了。

a：弟兄们!吉野是倭寇的旗舰，如果将他击沉，敌人的船队就不战自灭，我北洋水师将转败为胜。

b：邓大人，敌舰距离我们只有1000码了。

a：吾辈从军，保国卫民，如今只有一死。

b：邓大人，吉野距离我们只有500码了。

a：开足马力，撞沉吉野!

ab：开足马力，撞沉吉野!

b：半个世纪后的今天，同一片大海，一支崭新的舰队轰正鸣着驶过我的耳畔。父亲，中国不再有侵略，因为每一个华夏儿女都会勇敢的站起来像您一样捍卫自己的尊严。他们永远不会忘了您，此日漫挥天下泪，有公足壮海军威。

ab：此日漫挥天下泪，有公足壮海军威。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八**

《醉者太白》

李白斗酒诗百篇，长安市上酒家眠。天子呼来不上船，自称臣是酒中仙。

天降祥瑞他飘临盛唐，时至今日，沧海桑田，他对酒的情怀，对青山绿水的痴迷，酝酿成了千年不朽的诗词，在岁月的更迭中源远流长。

欢愉兮，兴哉!我生于这亘古未有的盛唐王朝。酒、乐、诗、风……让我迷醉其中。举手可近月，前行若无山。去无云中迹，缅彼鹤上仙。百年三万六千日，一日须倾三百杯。只有在这曲水流觞之中，才能有这种冲霄凌云的豪情……醉眼看人生，人生才有了诗意;朦胧看世界，世界才显得纯清!看来，我应该是醉了!“且乐生前一杯酒，何须身后千载名”。

浩瀚的疆土，留下了多少诗人的思绪;繁华的国都，又有多少无言的悲泣。饮酒、做诗，谈古论今，游走四方……是处江湖之远?是居庙堂之高?总免不了的，是那份侠骨柔情。

纵观“黄河之水天上来，奔流到海不复回。”独得醉中趣，不为醒者传。酒入愁肠，七分化作月光，三分呼为剑气，秀口一吐，就是半个盛唐!我醉了，滚滚红尘阅尽千古风流事，然余只知青梅煮酒放浪形骸。此谓人生之意。快哉!快哉!

安史之乱，改变了他的命运，最终挫败了他的仕途之路。时运不济，命途多舛，却未改他的高傲品格。倘若一定要在他身上找到一点儿变化，也无非是多了几许感时伤怀罢了。

国忠兄，林甫兄……拿酒来!我还没有醉……你们享尽世间的繁华，而我却只能把酒临风，痴醉于世间罢了。可不醉又能怎样?“古来圣贤皆寂寞，唯有饮者留其名。”庙堂之上结党营私，荼毒黎庶，卖官鬻爵，中饱私囊，霍乱朝廷。四野夷狄，纷繁扰攘……哪一个不是盼着我们的李唐江山改朝换代呀!虽说“君为轻，社稷次之，民为重”，但“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为人之臣，咱也得明白个“君为臣纲”!醉喽!我有属于我的欢乐，而你们却一无所有。钟鼓馔玉不足贵，但愿长醉不复醒。我醉了，我醉了，醉的心甘情愿!

隐的最高境界是在于市井。乱世之中，独正其身。能陪伴他的只有那夜色中的宁静，能正真懂得他的也只有那青天明月。

仰望苍穹，繁星浩渺，银钩西挂。“唯愿当歌对酒时，月光长照金樽里”。遥想当年，我李太白，五岁通六甲，十岁知百家。“大鹏一日同风起，扶摇直上九万里”，人尽皆知我乃长庚下凡间。桂宫仙子，你何不也翩然而至。你看，我确是醉了。若今时不能得见，我必是去做那水中抱月之人。明月之下，独醉千年。酒醉凡尘，世间雅态，虽不得识。然月可见，酒可饮，诗亦可云……

花间一壶酒，独酌无相亲 ，举杯邀明月，对影成三人。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九**

老师

老师这个词的真正含义是什么?是每天都逼着我们做作业的人吗?是犯了错误就让我们罚站的人吗?是动不动就开家长会的人吗?幼稚的我们曾经无数次探讨过这个问题.也许你会说,长大了我才不要当老师呢!我真希望在您听我讲完这个故事之后,能够更深切的理解老师,感受到老师那份真挚的情爱.

十年前,大青山深处有一所学校,整个学校里只有一间茅草搭成的教室,只有一个班级,也只有一位老师,班上有十三名学生,那位老师将他们从一年级教起一直教到了六年级.然而,就在学生快毕业的时候,不幸的事发生了.

有个放牛娃在山上玩火,一不小心把茅草搭的教室点燃了,等大家发现的时候,大火已经快封住教室的门了,教师里十三名乡下的孩子全都乱了套,而这个山村教师比以往任何时候都镇静.他一面叫孩子不要慌,一面将被大火围困的孩子一个一个往外背,大火将窄窄的木门完全封住了,老师的衣服、头发、胡子全都烧着了,但是他没有放弃.

直到最后,教师里只剩下两名女学生,老师又一次冲进大火.那两名女学生正坐在教师里哇哇大哭,老师看了她们一眼,最后咬咬牙背起一个就往外冲,烧的通红的门框忽的一下就砸了下来,给老师砸了一个跟头……最后,最后他还是那个女孩从大火中爬了出来.他把那个孩子背到安全地带,然后又急急冲进早已被大火烧光了的教室,就在这个时候“轰”的一声教室塌了!老师同那名留在最后的女学生再也没有出来……

你们知道吗?最后被救出来的那名女学生就是我!你们知道吗?最后被老师留在教室里再也没有出来的学生,就是……就是老师的女儿啊!

老师,老师是我们人类灵魂的工程师,因为他教授给孩子心灵的伟大和崇高比教授知识更加珍贵!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

红军队伍在冰天雪地里艰难地前进。严寒把云中山冻成了一个大冰坨。狂风呼啸，大雪纷飞，似乎要吞掉这支装备很差的队伍。

将军早把他的马让给了重伤员。他率领战士们向前挺进，在冰雪中为后续部队开辟一条通路。等待着他们的是恶劣的环境和残酷的战斗，可能吃不上饭，可能睡雪窝，可能一天要走一百几十里路，可能遭到敌人的突然袭击。这支队伍能不能经受住这样严峻的考验呢?将军思索着。

队伍忽然放慢了速度，前面有许多人围在一起，不知在干什么。

将军边走边喊：“不要停下来，快速前进!”

“前面有人冻死了。”警卫员跑回来告诉他。

将军愣了一下，什么话也没说，快步朝前走去。

一个冻僵的老战士，倚靠光秃秃的树干坐着。他一动不动，好似一尊塑像，身上落满了雪，无法辨认他的面目，但可以看出，他的神态十分镇定，十分安祥：右手的中指和食指间还夹着半截纸卷的旱烟，火已被雪打灭;左手微微向前伸着，好像在向战友借火。单薄破旧的衣服紧紧地贴在他的身上。

将军的脸色顿时严峻起来，嘴角边的肌肉抽动着。忽然他转过脸向身边的人吼道：“把军需处长给我叫来!为什么不给他发棉衣?”

呼啸的狂风淹没了将军的话音。没有人回答他，也没有人走开。他红着眼睛，像一头发怒的豹子，样子十分可怕。

“听见没有，警卫员?叫军需处长跑步过来!”将军两腮的肌肉抖动着。

这时候，有人小声告诉将军：“他就是军需处长……”

将军愣住了，久久地站在雪地里。他的眼睛湿润了。他深深吸了一口气，缓缓地举起右手，举到齐眉处，向那位跟云中山化为一体的军需处长敬了一个军礼。

风更狂了，雪更大了。大雪很快地覆盖了军需处长的身体，他成了一座晶莹的丰碑。

将军什么话也没说，大步走进漫天的风雪中。他听见无数沉重而坚定的脚步声。那声音似乎在告诉人们：如果胜利不属于这样的队伍，还会属于谁呢?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一**

《雨季中的思念》

坐在窗前

望着窗外灰蒙蒙的飞雨

雨中透着一丝丝凉意

让温暖的阳光找不到地方

心中似乎早已有的忧伤

莫名的爬到心上

思念在远方

静静的

守在这里等你

回忆曾经一起走过的日子

往事在脑海浮现

一幕幕一桩桩

酸楚中夹有一丝丝的幸福

天下有情人啊

何时才能够终成眷属

深情怀念的时候

能感动所有的生灵

也感动天地

我的爱啊

尽管为你付出再多再多

也要一如既往的

坚守我在佛前许下的诺言

爱人啊

请你站在窗前

看那飘落的雨丝

轻轻的推开窗户

渗透着潮湿的清风

迎面而来的是

我那深情的拥抱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二**

散文《邂逅》

作者：周国平

那年冬天，你围着绿色加长的围巾，站在雪花漫天的山谷。在我沉甸甸的记忆里，山谷里没有行人，没有声音，只有雪和雪中的雪白。

你为什么来到这里?

这是一个永远的谜，像音乐一样飘渺、像雪山一样沉静!

我从你的身旁走过，带不走你身上的一片雪花，亦带不走你双眸中的一丝忧愁。然而，我没有停下脚步，就像风一过，就像溪流。

风过和溪流，将我带到更远的岁月。而我总是频频的回首，一次次地怀想，那无声的邂逅，那静静的山冈和雪中站立的倩影。

你不知道我的名字，而我也不知道你是谁?

多少年以后，我突然想到，那里正是我梦的开始，我思的源头。重回旧地，而你又在哪里?雪山依旧，层林尽染，只是多了时空、多了苍茫、多了我这零余者落寞的脚步……

我静静站在那里，与雪山相融，与冰天接壤。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三**

如今的幸福时光使我欣慰，不过有时心底也会泛起一缕儿时的苦涩。那时候，娘拉扯着我和妹妹，家里穷得叮当响。我在五里外上小学，六岁的妹妹在家做饭，背着那个比她还高半截的竹萎打猪草，娘起早贪黑挣工分，日子清贫得像一串串干枯的空茏花。

有一年“六一”，学校说是庆祝儿童节，每个学生发三个馒头。我兴冲冲地对娘和妹妹说：明天发馒头，妹妹一个，娘一个，我一个。妹妹笑了，娘也笑了。

那天，学校真的蒸了馍。开完典礼，手里多了片荷叶，荷叶里是三个热腾腾的大馒头。

回家路上，看看手中的馒头，口水一咽再咽，肚皮也发出咕咕的叫声。吃一个吧，我对自己说，于是先吃了自己那个。三两口下去，嘴里还没品出味儿，馒头已不见了。又走了一段，口水和肚子故伎重演，而且比刚才还厉害。咋办? 干脆，把娘那个也吃了，给妹妹留一个就是了。娘平时不是把麦粑让给我和妹妹，她只喝羹羹吗? 娘说过，她不喜欢麦粑呀……等我回到家时，呆呆地看着手中空空的荷叶，里面连馒头屑也没一星了。我不知道自己怎样进了门，怎样躲开妹妹的目光。娘笑笑，没吭声。

呆立间，同院的二丫娘过来串门，老远就嚷嚷：“平娃娘，平娃娘! 你家的平娃带馒头回来了吗?你看我家的二丫，发三个馒头，一个都不舍得吃，饿着肚皮给我带回来了!”

娘从灶间抬起头，“可不，我家平娃也把馒头全带回来了! 你看——”娘说着打开锅盖，锅里奇迹般的蒸着五个白中带黄的大馒头!“你看，老师说我家平娃学习好，还奖励了两个呢!”

二丫娘看着我，我慌乱地点点头……

那天晌午，娘把馒头拾给我和妹妹，淡淡的说：“吃吧，平娃，不就是几个馒头吗!”妹妹大口大口咬着馒头，我却哇一声哭了。

后来，我发现，就是在那一天，我的童年结束了。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四**

《沉睡的海》

作者：roseleaf

那是一片涂抹不掉的蓝色，那是一段听不完的歌谣，那是一个梦不尽的天堂。海，静静地躺在夜色中，沉睡在月光下。

也许是累了，海在挣脱缰绳狂奔喧嚣之后，已经耗尽了所有的体力，现在正安静地睡着，任和煦的风轻拂着面容，任沉静的夜吟唱着天籁之音。海上升明月，天涯共此时。

仿佛置身于大海的怀抱，仿佛在蓝色的海洋中变成一滴海水，仿佛透过一滴海水看清了整个海洋。海沉睡的时候该有怎样的笑容?自己沉睡的时候梦的颜色是否蔚蓝?大海呀，大海，你可是我生长的地方?

“小时候，妈妈告诉我，大海就是我故乡”。一曲传唱久远的歌声曾经告诉我，大海虽不是我的故乡，但肯定是我的梦想，那梦想遥远而漫长，悠扬而欢畅。我在寻梦的路途上听到了海的歌唱，在诗意的海滨遇到了我沉睡已久的新娘。

沉睡的海呀，该不是倦了的夜晚向你呼唤，该不是暖暖的风儿对你缠绵。我知道，你只是沉睡了倦容，沉睡了足迹，那滚动的热血里依然跳动着青春的气息，那奔腾的热望里期待着又一次的汹涌澎湃。我想，你是海。你是沉睡的海。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五**

血色黄昏，硝烟滚滚。

距惠通桥不到50公里的泥泞公路上，开来5辆重型卡车。第一辆车上，坐着一个着少校制服的大胡子。两小时前，他接到集团军总部的命令：不惜一切代价，将弹药及食品送上惠通桥南高地。这里，国军已到了弹尽粮绝的地步，全体官兵已有4天没进过一口食物，士兵们连枪都端不起来了，而他们接到的命令是必须再坚守24小时，不惜一切代价。

卡车在公路上疯狂地向前冲去。大胡子少校手提一挺轻机枪，两眼血红，作为带队官长，他明白迟到一个小时的后果是什么。

不该发生的事发生了，第一辆卡车扎进炮弹坑里，熄火了。随后的4辆卡车也被迫停了下来。前面的路面都布满炮弹坑。

押车官兵全部下了车，奔跑着搬石头填炮弹坑，推车，累得气喘吁吁。也就是在这个时候，四野里聚来不少饿得皮包骨头的饥民，怯生生地围着卡车转，也不知是谁喊了一声：车里有馒头啊!顿时，四野里的饥民打了强心针般振奋起来，呼啦冲上去钻进车厢，抢吃起馒头来!

大胡子少校手提轻机枪冲到被抢的车前，嘴角抽搐着，双眼滴血，一咬牙将机枪用手端起来对准饥民，只听一片哗啦的枪栓声，全体押车官兵持枪围住了饥民。

就在这时，大胡子少校的双眼直直盯着车尾，然后痛苦地闭上了双眼。在车尾，一个十二三岁的小女孩，饿得双眼深陷，浑身瘦骨骇人地撑着肉皮，一双脏兮兮的手抓住馒头，嘴里还咬着一只馒头，遮住了半张瘦脸，双眼惊骇而哀怜地望着大胡子少校。

大胡子少校浑身颤栗着，两幅画面在眼前交替晃过：一边，是饿着肚子同鬼子拼命的国军弟兄;一边，是手无寸铁饿得只剩一口气的小女孩!他丢下机枪，面对饥民们跪了下去，一拳砸在头上：“乡亲们哪，前边守怒江的弟兄们已经4天没有吃饭了，他们空着肚子在和鬼子拼刺刀啊!你们……”

四野霎时一片寂静，所有人如石雕一般。

小女孩怯生生地挪到大胡子少校面前，将手里的馒头递到大胡子少校手上，然后取下嘴里的馒头也递上去：“叔叔，我不知道这些馍馍是送到前边去的，这个馍馍我咬了一口，请他们别嫌弃，请他们吃饱了多杀鬼子……好吗?”?

大胡子一下抱起小女孩，只一个劲点头。他将脸贴着小女孩的脸：“你叫什么名字?”

小女孩有气无力地答道：“我叫尤小翠。”

大胡子颤声说道：“好妹妹，等我们打败了鬼子，我一定要让你吃上白馍，一定让你吃饱好吗?”

小女孩吃力地点点头，脸上露出稚气的笑。

所有的饥民们此时都将抓在手里的馒头默默地送回了车上。然后用最后一点力气抱起一块块填弹坑的石头……

车队怒吼着向怒江方向冲去……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六**

《给那些我爱的人》

作者：islo paschal richardson

如果我必须要离开你

我的爱人

我必须独自走上这条安静的道路

请不要悲痛

也不要落泪

尽管笑着和我交谈吧

就好像我还站在你的身旁

当你听到一首歌曲

或者看到我喜欢的一只鸟

请不要因此而悲伤地想起我

因为我依然爱你

仿若从前

你是如此的善良

有许多的事我想为你做

有许多的话我还没有说

但是请你记住

我从未害怕过

那没有你的世界

我所面对的未来

我们注定无法看到未来

但是我知道

我是如此爱你

和你一起走过的日子

就是天堂........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七**

《天窗》

作者：茅盾

乡下的房子只有前面一排木板窗。暖和的晴天，木板窗扇扇开直，光线和空气都有了。

碰着大风大雨，或者北风虎虎地叫的冬天，木板窗只好关起来，屋子里就黑的地洞里似的。

于是乡下人在屋面开一个小方洞，装一块玻璃，叫做天窗。

夏天阵雨来了时，孩子们顶喜欢在雨里跑跳，仰着脸看闪电，然而大人们偏就不许，“到屋里来呀!”孩子们跟着木板窗的关闭也就被关在地洞似的屋里了;这时候，小小的天窗是唯一的慰藉。

从那小小的玻璃，你会看见雨脚在那里卜落卜落跳，你会看见带子似的闪电一片;你想象到这雨，这风，这雷，这电，怎样猛厉地扫荡了这世界，你想象它们的威力比你在露天真实感到的要大这么十倍百倍。小小的天窗会使你的想象锐利起来!

晚上，当你被逼着上床去“休息”的时候，也许你还忘不了月光下的草地河滩，你偷偷地从帐子里伸出头来，你仰起了脸，这时候，小小的天窗又是你唯一的慰藉!

你会从那小玻璃上面的一粒星，一朵云，想象到无数闪闪烁烁可爱的星，无数像山似的，马似的，巨人似的，奇幻的云彩;你会从那小玻璃上面掠过一条黑影想象到这也许是灰色的蝙蝠，也许是会唱的夜莺，也许是恶霸似的猫头鹰，—总之，美丽的神奇的夜的世界的一切，立刻会在你的想象中展开。

啊唷唷!这小小一方的空白是神奇的!它会使你看见了若不是有了它你就想不起来的宇宙的秘密;它会使你想到了若不是有了它你就永远不会联想到的种种事件!

发明这“天窗”的大人们，是应得感谢的。因为活泼会想的孩子们会知道怎样从“无”中看出“有”，从“虚”中看出“实”，比任其他看到的更真切，更阔达，更复杂，更确实!

播音主持自备稿大全

《沁园春·情若连环》

作者：苏轼(宋)

情若连环，恨如流水，甚时是休。也不须惊怪，沈郎易瘦，也不须惊怪，潘鬓先愁。总是难禁，许多魔难，奈好事教人不自由。空追想，念前欢杳杳，后会悠悠。

凝眸，悔上层楼，谩惹起、新愁压旧愁。向彩笺写遍，相思字了，重重封卷，密寄书邮。料到伊行，时时开看，一看一回和泪收。须知道，口这般病染，两处心头。

**播音主持自备稿件200字篇十八**

钱学森回国

1955年9月17日，一艘从美国旧金山开往香港的邮轮停靠在洛杉矶港口。一对中年的华人夫妇，携着一双儿女匆匆地登上了甲板。

当轮船缓缓离开港口驶向大海，中年男人长长地嘘了口气。——他要回家了!为了这次归程，他准备了整整五年!

他叫钱学森。

六年前，钱学森得知祖国发生了天翻地覆的变化，一个新的中国正燥动于母腹之中。新中国的领导人希望他能早日回到祖国!

同样，这也是他父亲的愿望。

但在二十年前他们分别时，钱学森曾与他就是否攻读航天理论发生过激烈的争执。

十年了，严厉而又仁慈的父亲终于理解了儿子：儿子要的并非只是一门养家糊口的技术，他要的是超越列强、崛起中国!

是的，在钱学森心中，甲午的硝烟还未褪尽，圆明园的伤痛犹在心底，八一九的炮声又萦绕耳际，南京城的血海流在梦里……弱国贫民、兵连祸结，灾难深重!

发奋啊!30岁的钱学森取得了航空、数学博士学位，成为世界级的空气力学家。36岁的钱学森，又成为麻省理工学院最年轻的终身教授。40岁的钱学森，又是美国国防部空军咨询团和美国海军研究所顾问。

然而，这位科学的骄子，并不属于美国!

他站在甲板上，遥望着那渐渐消失的特米娜岛。在那个小岛的囚禁室里，钱学森渡过了黑暗而又屈辱的15天。15天之后，他的夫人去接他，他形同骷髅，体重减少了15公斤;他不再说话，他以沉默表达着最深沉的愤怒!

——这个在东海岸竖起了自由女神像的国家，却在西海岸关押了一个只是渴望自由、渴望回到父母身边的孩子!

为什么?

一位美国将军回答道：“无论在哪里，他都能抵得上五个海军陆战师，宁可杀了他，也不能放他走。”

一位美国科学家说道：“美国如果失去了钱学森，就是一个无法估量的损失。”

科学没有国界，科学家却有自己的祖国。他，不属于美国!

邮轮驶入了公海，太平洋的上空已经罩上了浓浓的夜幕。钱学森想：地球的那一面，正升起黎明的曙光。——那里，就是自己的祖国!他的生命之帆在那里升起，他的力量的源泉同样也来自那个方向。

就在两个多月前，那张写着钱学森急切呼救声的香烟盒纸，远涉重洋，辗转飞到了共和国总理周恩来的手中：“我身陷囹圄，省亲探友之愿难偿，回乡报国之梦难圆……恳请祖国，助我回家。”

周恩来拍案而起：“好，这就是铁证。看他们还有什么理由阻挠华人和留学生回国!”

谈判桌上，那张烟盒纸，让那些鼓噪“民主、自由、人权”的对手们哑口无言!

钱学森离开美国的那天，洛杉矶《帕萨迪纳晨报》上印着特大字号的通栏标题——《火箭专家钱学森今天返回红色中国》;21天后，新华社向全世界发出电讯，醒目的标题是：《钱学森到达广州》。

一声汽笛长鸣!他的眼泪夺眶而出：“我回来了!我的祖国!!!”

钱学森离开洛杉机时，一位美国学者说了一句意味深长的话：“钱学森回国绝不是去种苹果树的。”

钱学森达到广州时，一位美国战略家道出了一句真实的预言：“由于钱学森的归来，使红色中国的‘两弹一星’提前了半个世纪”!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